附件2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秦北新财【2020】10号）文件精神，现将经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财政局批复的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团林街道办事处2020年部门预算相关信息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部门职责，负责本区域社会管理、综合治理、普法宣传、信访调解等工作；负责本区域农业、林业、水利、畜牧、渔业管理及统计工作；负责本区域基层建设、群众社区文化、娱乐、体育、教育、科普等工作；负责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火、防灾和抢险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承办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内设综合科、农业科、财务管理科、城乡建设科等9个科室，编制44人。

2.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团林管理处 | 事业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区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 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0年预算收入1278.63万元，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78.63万元。

1. 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团林街道办事处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0年支出预算1278.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48.4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870.68万元；日常公用经费77.75万元；项目支出330.2万元，主要为机关服务支出（办公用房租赁费）34万元；其他农业支出（农村事务经费）100万元；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176万元；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墓地日常管理经费）7.2万元；信访稳定经费13万元。

1. 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0年预算收支安排1278.63万元，较2019年预算支出增加649.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74.58增加，项目支出增加175.2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77.7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取暖费、差旅费、会议费、招待费、办公设备购置、公务交通费、印刷费、福利费、培训费、离退休干部经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拔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0年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96万元，无因公出国费及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0.96万元。“三公”经费较2019年的0.81万元增加18.52%。

五、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我单位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183.9万元。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338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团林管理处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团林管理处小计** |  |  |  |  |  |  | **183.90** | **183.90** |  |  |  |  |
|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农村环卫保洁） | 176.00 | 清扫服务 | C160101 | 年 | 1.00 | 176.00 | 176.00 | 176.00 |  |  |  |  |
| 农村事务经费 | 100.00 | 其他打印设备 | A0201060199 | 台 | 5.00 | 0.50 | 2.50 | 2.50 |  |  |  |  |
| 农村事务经费 | 100.00 | 台式计算机 | A02010104 | 台 | 6.00 | 0.90 | 5.40 | 5.40 |  |  |  |  |

六、国有资产信息情况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团林管理处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71.61208万元。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团林管理处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编制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团林管理处处 | | 截止时间：2019年12月31日 | | |
| **项 目** | **数量** |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  |
| 1、房屋（平方米） | ——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
| 2、车辆（台、辆） | —— | |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373 | | 71.61208 |

七、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财政当年拨付资金

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三公”经费：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

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公务交通补贴等费用。

八、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